



CIFI Holdings (Group) Co. Ltd.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84)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 _____股普通股^(註2)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閘行區申虹路1088弄39號旭輝中心二樓簽約室舉行的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並(但不限於)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的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或如無該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註4)	反對 ^(註4)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林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汝海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張永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全體董事薪酬。		
3.	重新委任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核數師的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以及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如有)(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第4項普通決議案)。		
5.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10%的本公司股份(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待上文第4項及第5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包括任何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第6項普通決議案)。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股東簽署^(註5)： _____

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會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如股東持有多於一股股份)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代表閣下親身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如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擔任閣下的代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適當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適當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填上任何空欄，則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並無載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代表或其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該等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在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則僅該名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核實的副本)，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於本表格上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3.7條，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本公司股東表決的所有決議案須按股數投票方式決定。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相同涵義，當中包括(但不限於)閣下的姓名及／或地址。
- 閣下乃基於自願原則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倘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受委代表任命及／或其他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證券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有關條文，查閱及／或更正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更正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載於上文附註7)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